

关于征集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人选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办法》和《应急管理标准化工作管理办法》，为筹建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提高委员的广泛性和代表性，现公开征集拟筹建的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人选。具体要求如下：

一、征集范围

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主要负责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生产、油气储运及相关技术服务领域中的安全管理标准和通用性安全技术标准，以及涉及应急管理部门重点监管内容的安全技术标准等标准化工作。

本次征集范围主要包括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工作范围领域的政府机构、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检测认证机构等方面的行政管理、专业技术人员。

二、委员条件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树牢“四

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国家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道德和职业操守，坚持原则，学风正派，认真负责，廉洁公正；

3. 石油天然气开采和储运等专业领域的专家或技术骨干，熟悉标准化工作，具有较高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4. 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具有与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相对应的职务，具有较高的外语（英语）水平；

5. 掌握标准化基础知识，热心标准化事业，能积极参加标准化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6. 积极参加本技术委员会组织的各项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7. 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60 岁，身体健康。

三、报送材料及要求

1. 采取个人申请和所在单位推荐的方式，由委员候选人填写《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推荐单位负责审核登记表内容的真实性，在登记表指定位置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复印无效）。

2. 请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前，将纸质版《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一式 4 份（贴好近期正面免冠 2 寸彩色照片），另附同底照片 2 张（背面请注明姓名），快递至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同时将填写好的登记表电子文档（word 版，含电子版照片）发送至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邮箱（电子邮箱：

18618138002@126.com; 邮件主题为：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单位名称-姓名)。

3. 秘书处将根据相关规定，对申报的委员候选人进行评审，通过对报名单位及个人的工作能力综合评定，研究确定全国安全生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天然气开采安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组成方案，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核批准。

四、联系方式

秘书处承担单位： 中国石油集团安全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中国石油科技创新基地 A12 地块 A 座

邮 编： 102206

联 系 人： 张永娟

电 话： 18618138002

电子邮箱： 18618138002@126.com

附件： 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登记表

应急管理部危化监管二司

2021 年 6 月 26 日